

证券代码：430184

证券简称：御华堂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御华堂沉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北京御华堂沉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御华堂”）委托，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15019 号。根据规定，现将上述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说明如下：

一、 审计报告中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基础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和附注五、19 所述，御华堂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7,464,172.83 元，期末净资产为 2,257,744.82 元，2023 年度净利润为-762,044.99 元。这些事项表明公司可能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虽然御华堂公司已拟定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存在的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积极采取措施如下：

1、 经营方面

(1) 公司目前处于转型阶段，新业务刚刚起步，本公司存在亏损情况，属于公司转型发展所经历的必要阶段，对此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早有预测，并计划用三年的时间完成业务模式转型，对公司和产品的抱有极大信心，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之内对本公司进行清算和终止经营的打算，因此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持续发展。

(2) 目前公司已经组建完成新的管理团队、现有团队在沉香业务上有丰富的业务经验和市场、技术、资金等资源，有利于公司顺利完成业务转型。

(3)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业务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且在其控制下，公司业务全面过渡成新业务，以沉香原材料贸易为新业务初期业务，并取得一定收益，保障了公司的运营稳定。

2、财务方面

(1)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净资产为 2,257,744.82 元，负债为 1,884,505.56 元，其中大部分债务短期内无需偿还，近期内不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况，不会引发债务危机。

(2) 近几年来，公司在运营上向供应商采购的金额总量不大，新业务也产生一定的销售收入，不存在因资金问题导致业务中断的情况发生，不会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其他方面

(1) 本公司遵纪守法、合规经营，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规定，未接受过政府相关部门的处罚或罚款，不存在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

(2) 公司将继续深入开展新业务，丰富沉香产品类型，在销售模式、渠道建设、品牌形象、产品品质等各方面加强建设，保障产品市场吸引力和竞争力。

通过上述措施，董事会认为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该报告客观严谨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北京御华堂沉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